

证券代码：002816

证券简称：*ST 和科

公告编号：2026-010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五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1、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司股票于2025年4月30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第9.3.12条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第9.3.6条“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9.3.1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应当在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当年会计年度结束后一个月内，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在首次风险提示公告披露后至年度报告披露前，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的规定，公司应当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本次公告为公司第五次风险提示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公司可能触及的终止上市情形如下表：

具体情形	是否适用 (对可能触及的打勾)
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	√
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追溯重述后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未按照规定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因实施完成破产重整、重组上市或者重大资产重组按照有关规定无法披露的除外。	
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	

注：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7 日披露了《2025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6-00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正在进行中，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数据尚未经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全面审计，财务数据存在不确定性，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将以经审计后的 2025 年年度报告为准。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根据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278.41 万元，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 2,091.93 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修订）》的规定，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指标触及第 9.3.1 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的情形。自 2025 年 4 月 30 日起，公司股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和科达”变更为“*ST 和科”。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修订）》第 9.3.12 条规定，“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 9.3.1 条第一款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实际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情形相应年度次一年度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一）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二）经审计的

期末净资产为负值。（三）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四）追溯重述后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期末净资产为负值。（五）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六）未按照规定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因实施完成破产重整、重组上市或者重大资产重组按照有关规定无法披露的除外。（七）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八）虽符合第 9.3.8 条的规定，但未在规定期限内向本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九）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被本所审核同意。（十）本所认定的其他情形。”

若公司 2025 年度出现上述规定情形之一，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二、重点提示的风险事项

1、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7 日披露了《2025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6-003），经公司初步测算，预计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范围为 1,550 万元至 2,100 万元、2025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范围为 800 万元至 1,200 万元，扭亏为盈的主要原因为收入增长带来的盈利能力优化，且海外终端客户订单的占比提升。前述利润相关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全面审计，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数据以年审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2、公司预计 2025 年度营业收入范围为 26,000 万元至 33,400 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范围为 24,000 万元至 32,800 万元，主要系清洗设备与线束业务订单量增长，叠加部分前期水处理项目于本年度完成验收，共同推动营收规模扩大。前述营业收入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全面审计，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数据以年审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 2025 年年审工作仍在进行中，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日为 2026 年 4 月 21 日，最终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5 年年度报告为准。在年度报告披露前，公司将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

三、历次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1 月 27 日、2026 年 2 月 10 日、2026 年 3 月 4 日、2026 年 3 月 18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2026-004)、《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2026-006)、《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2026-007)、《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四次风险提示公告》(2026-008)，本次公告为公司可能触发财务类强制退市的第五次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四、其他事项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若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为正值或营业收入（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不低于三亿元，且不存在其他需要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将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披露《2025 年年度报告》后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因《2025 年年度报告》尚未披露，公司相关风险警示撤销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1 日